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本行于 2016 年 5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相关议案，表决截止日为 2016 年 5 月 9 日。会议召开及参加表决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周慕冰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会议决定提名周慕冰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周慕冰先生的委任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资格核准，其董事任期 3 年，自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开始计算。

周慕冰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拟于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在北京召开，有关详情请见本行另行发布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如本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2015年度A股现金股息预期将于2016年7月7日（周四）派发，H股现金股息预期将于2016年7月28日（周四）派发。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附件：

周慕冰先生简历

周慕冰，男，1957年9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先后在四川省荣昌县插队，四川省荣昌县第四中学、四川财经学院任教，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曾先后任中国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助理兼洋浦分行行长、总行政策研究室主任、福建省分行行长，重庆市渝北区副区长、代理区长、区长，重庆市政府办公厅主任、市政府秘书长。2004年3月任重庆市政府副市长，2010年12月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